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USTASIA
AustAsia Group Ltd.
澳亞集團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25)

自願性公告 延長出售股份期間

謹此提述澳亞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2年12月16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為促進上市完成後的股份買賣，佳發及本公司已作出安排，讓非佳發海外股東的有權利的佳發海外股東(a)根據佳發分派項下收取股份；或(b)根據佳發分派項下選擇由獲委任經紀根據銷售選項在市場上出售其股份。根據銷售選項的股份的出售預期將於獲委任經紀收到待售股份之日起兩個月內完成，佳發可酌情延長有關期間。

於2023年3月31日，佳發宣佈經考慮到現行市況，及根據銷售選項為了有序促進出售股份，佳發已行使其酌情權以延長銷售期至2023年5月31日。

承董事會命
AustAsia Group Ltd.
執行董事
Edgar Dowse COLLINS

香港，2023年4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主席兼執行董事陳榮南先生，執行董事Edgar Dowse COLLINS先生、楊庫先生及高麗娜女士，非執行董事平田俊行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辛定華先生、李勝利先生及張泮先生。

* 僅供識別